

第三條附表 公務人員初等考試應試科目表

壹、本表每年所設類科，仍需配合當年任用需求予以設置。

貳、各類科普通科目均為：

一、國文。

二、公民與英文（公民占百分之七十、英文占百分之三十）。

參、各類科應試科目試題題型，均採測驗式試題，考試時間一小時。

類 別	職 組	職 系	類 科	專業科目
行政	綜合	綜合行政	一般行政	三、法學大意
				四、行政學大意
		原住民族行政		三、臺灣原住民族史大意
				四、原住民族行政及法規大意
		社勞行政	社會行政	三、社會工作大意
				四、社政法規大意
		勞工行政		三、法學大意
				四、勞工行政與勞工法規大意
		文教行政	教育行政	三、教育學大意
				四、教育法規大意
		圖書史料檔案	圖書資訊管理	三、圖書館學大意
				四、中文圖書分類編目大意
		人事行政	人事行政	三、人事行政大意
				四、法學大意
	財務	財稅金融	財稅行政	三、財政學大意
				四、稅務法規大意
		金融保險		三、保險學大意
				四、貨幣銀行學大意
		會計審計	會計	三、會計學大意
				四、會計審計法規大意
		統計	統計	三、統計學大意
				四、資料處理大意
	法務	廉政	廉政	三、法學大意
				四、公務員法大意（包括任用、服務、考績、懲戒、行政中立、利益衝突迴避與財產申報）
	經建	經建行政	經建行政	三、經濟學大意
				四、法學大意
		交通行政	交通行政	三、運輸學大意
				四、交通行政大意
		地政	地政	三、土地行政大意
				四、土地法大意
技術	電資工程	電機工程	電子工程	三、電子學大意
				四、基本電學大意